

企业报价折扣证明

我公司属于小型企业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 盐城金驰交通工程有限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盐城市亭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（招标人单位名称）的 项目编号：JSZC-320902-YCFB-C2025-0005 项目名称：城东片区部分道路交安设施改造项目（项目编号+项目名称） 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

1. 城东片区部分道路交安设施改造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建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 行业；制造商为 盐城金驰交通工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18 人，营业收入为 644.2813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4134.4493 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/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/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 行业；制造商为 /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/ 人，营业收入为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/ 万元，属于 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